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教语规司函〔2024〕17号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2024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

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4年度申报指南》（附件），选编卷种均为国家项目，不能参投。申报截止时间是2024年5月15日。其中，重大重点项目资助

费30万元以内/项，经费由同一部门3年内；一般项目资助经费为20万元/项，研究时间一般为2—3年；一般项目资助经费为10万元/项，研究时间一般为1—2年。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人应符合《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应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的研究工作。

（二）申报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不是在职与国外合作或合作者，无学术不端行为。

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请在申报系统“附件”处上传扫描件）。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方式。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国家语委科研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管理系统”（简称申报系统）在线进行。该系统为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的唯一线上平台，平台网页链接为：<http://www.ywky.edu.cn/>。请登录“项目申报管理系统”，选择“重大项目”、“重点项目”或“一般项目”项目类别进行申报。

（二）材料要求。本年度项目申请不需要邮寄纸质版材料。申报人在申报系统中填写、提交、导出和打印申请书

四、注意事项

(一)各单位应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保证申报信息真实准确。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3年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

(二)为保证评审公平公正,项目申请书“正文”中“二、项目设计论证”部分不得出现申报人姓名、单位等有关信息,否则按作废处理。

(三)项目立项名单拟于2024年11月公示。

联系方式:010-66092238 keyanban@moe.edu.cn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罗老师 13554039146

附件: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4年度选题指南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 月 日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4 年度选题指南

一、重点项目

1. 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对于文化自信思想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2. 中文大语言模型人机交互智能质量评估与提升研究
(研究时间 1-2 年)
3. 服务共建“一带一路”的语智资源建设规划研究
(研究时间 1-3 年)
4. 数智化背景下的语文教育创新发展研究
5. 高校中文专业语智学教材建设研究
6. 中华书典智能检索与多载体传播研究
7. 提升人工智能的中文理解与生成智能水平研究

二、一般项目

1. 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推广服务成效调研机制研究
2. 通用规范汉字楷体和行书字体规范研究
3. 中外外翻译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研究
4. 中华书局金生语言能力建设与提升研究
5. 教师语言规范与学术心理健康促进研究
6. 新时期中国文学作品语言风格调查研究
7. 中小学语文教材知识图谱研究

8. 中国特色基础教育话语体系构建研究

9. 特殊人群语言文字无障碍环境建设研究

三、一般项目

1. 中国传统文化特色领域术语建设与传播研究

(分领域申报, 如中医药、武术、纺织、古陶瓷等)

2. 关键领域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建设新需求研究

(分领域申报)

3. 面向“一带一路”经贸合作的紧缺语言资源建设研究